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 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《并购重组委2022年 第4次工作会议公告》,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(以下简称"并购 重组委") 定于2022年4月7日上午9:00召开工作会议, 审核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(以 下简称"本次重大资产重组")事项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》等相关 规定,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将在2022年4月7日(星期四)开市 起停牌,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,能否获 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相关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4月7日